

证券代码：430096

证券简称：航天宏达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航天宏达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赵志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8 止，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王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，为了维护监事会决策的有效性，选举赵志喜先生为监事会主席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新任监事赵志喜先生简历：

赵志喜，男，1944 年 8 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

1962-1968 年就读于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电子工程系学习。

1968-1977 年先后在部队研究所和煤研所从事技术工作。

1978-1981 年考入中科院研究生院，获工学硕士。期间参加可调谐激光波长测量研究。

1981-2005 年于国家经委工作，期间授予高级工程师职称。

主要研究成果：

在煤研所做的课题“安全火花型井下电缆探伤器”在 1978 年首届全国科学大会上获“全国科学大会奖”。

曾在多种期刊上发表电子技术类和空气净化类文章，也有集体发表的激光波长测量类文章。

目前仍对室内外 VOCs 和异味气体消除技术进行探索和研究。依据离子氧化原理提出设计空气净化器设计的要素：离子发生器、电离与离解和迎风网等。该立论取名为：离子氧化技术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履职后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选举监事会主席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行为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航天宏达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北京航天宏达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24 日